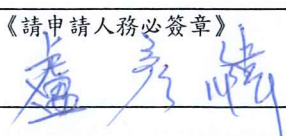

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改進教學獎助申請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 申請日期： 107年 8月 30日

申請類別	輔導學生考取與就讀系科專業相符之相關證照，成效卓著者				
申請人簽章	《請申請人務必簽章》  	職稱	助理教授	單位	餐旅管理系
申請案名稱	中華民國技術士證(烘焙食品-麵包)	適用課程	西點烘焙		

改善教學成果

(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)

例：證照 1—證照名稱：丙級工業電子，考取 10 張。

證照 1—證照名稱：烘焙食品-麵包，考取 32 張。

證照 2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證照 3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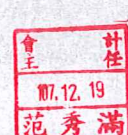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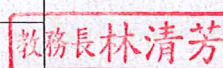

證照 4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證照 5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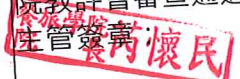
證照 6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證照 7—證照名稱：_____，考取_____張。

附件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1.考照輔導活動紀錄(上列證照都要附至少一份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.考取證照學生清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3.學生考取證照影本(依清冊排序)
----	--

單位主管	教務處	改善教學 審核小組	人事室	會計室	校教評會	校長
業經 <u>107</u> 學年度 第 <u>1</u> 學期 第 <u>5</u> 次系(中心) 教評會審查通 過。		業經 <u>107</u> 年 <u>12</u> 月 <u>26</u> 日 改善教學審核小 組審查評定為： <u>良好</u> 等第， 建議獎助： <u>2000</u>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獎助	 提校教評會議審議		業經 <u>107</u> 學年度 第 <u>1</u> 學期 第 <u>3</u> 次校教評 會通過，獎助 <u>2000</u> 元	
主管簽章： 						
						

註：1.請將粗線框內欄位所列之資料檢附於 8 月 31 日前送所屬教學單位審核。

業經 107 學年度
第 1 學期
第 3 次
院教評會審查通過
主管簽章：

學單位教評會審查通過後，請教師將申請表、評分表及相關附件電子檔寄至系助理電
由系上統一彙整燒錄光碟送至教務處。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教師申請改善教學獎助案

切 結 書

填表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30 日

申請人姓名	盧彥緯	申請教師 所屬系科	餐旅管理系
申請類別	第五項輔導學生考取與就讀系科專業相符之關證照		
申請案名稱	中華民國技術士證(烘焙食品-麵包)		
<p>茲切結保證本人<u>盧彥緯</u>於 107 年度提出之改善教學獎助申請案相關內容，下列所述事項屬實：</p> <p>一、無侵害他人著作權、專利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利之情事，內容中若有屬於他人所有智慧財產權部分，皆已取得權利人之授權，並且依法標示作品來源。</p> <p>二、無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，未經同意而洩漏他人個資之情事。</p> <p>三、如有發生智慧財產權或個人資料保護之糾紛、訴訟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教務處</p> <p>申請人簽章：<u>盧彥緯</u> (請簽名蓋章)</p>			

註：請於申請時，一併檢附本切結書，未檢附者，不予受理。

編號：
(教務處填寫)

宏國德霖科技大學獎助改善教學評分表

※粗線框內欄位請申請人務必填寫

單位	餐旅管理系	申請人	盧彥緯
申請類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改進教學(第5項)；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製作教具(第 項)；競賽名次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編撰教材(第 項)；競賽名次：		
申請獎助名稱	中華民國技術士證(烘焙食品-麵包)		
評分項目	一、主題內容：包含依據學理、理念創新、試驗方法 二、成果貢獻：成果應用於教學上之價值及具體貢獻 備註：以申請前一年9月1日至申請當年8月31日間之改善教學成果為限。		
總分	本申請案業經本校 107 年度 改進教學審查小組 107 年 11 月 26 日審查小組會議審查確定並評定 總分為_____分，等第為 <u>良好</u> 。 審查小組召集人簽章： <u>林清芳</u>		
備註	獎助等第分為特優、優等、良好、佳作等四級： 特優為90分以上，優等為85~89分，良好為80~84分， 佳作為75~79分，不足75分不予獎助。		